

專案質詢

8-2-1-0278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蔡委員煌瑯，為了熄滅民眾對選後油電立即雙漲的怒火，馬政府最近批准了原台電董事長的「請辭」案，改由經濟部次長黃重球擔任救火隊出掌台電，希望重新挽回大眾對國營事業體質澈底調整的信心。但此一舉動是真是假？為維護國人權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這次廉政署找上台電開刀，鎖定所謂「八大弊案」為例，首先動手的是核四採購案，初步認定有圖利廠商四一〇〇萬之嫌，我們毋寧希望這次是玩真的，但是在前述複雜的因素下，仍然有諸多蛛絲馬跡，不得不令人納悶這「時機」怎麼這麼巧？本案在一年多前就接獲檢舉，認為核四工程督導小組有問題，廉政署的查案效率何以要拖到現在才能動作？是受辦案能力所限以致罪證遲遲難以確鑿？或者現在上演「除弊秀」有助於降低民怨？畢竟總統選舉已經結束，暫時沒有票與錢的需要了，馬總統又說台電要改革才能進行第三波漲價，因此需要配合出一點「業績」？其他七項弊案的規模與層級又是如何？中油等其他國營事業都是冰清玉潔嗎？即使是「看報辦案」，不知檢調單位是不是全都釐清了？
- 二、國營事業已經成為既得利益集團，並且自然而然成為執政者的「禁脔」，選舉時，國營事業不但是投票的鐵衛部隊，而且是選舉經費來源的「提款機」。這個特殊的背景，導致主政者對國營事業內部的治理總是睜一眼閉一眼，喊改革幾乎沒有一次是玩真的，深怕萬一動刀恐將「動搖國本」，終至黑幕重重，弊案連連已是合理的懷疑。
- 三、本席之所以表達關切，在於我們完全支持廉政署全力查弊，更主張馬政府必須全面整頓國營事業，但一切的行動必須是沒有底線的真改革，不是樣板文章的假清廉，因為唯有從除弊出發，才可能進一步談到提升經營績效、減少浪費，強化制度建立，振興國營事業社會責任與國家任務導向的可能，否則病根不斷，換再多的董事長都是虛應故事，民怨不會終止。